

# 入世后金融创新的国际扩散对我国金融业的影响

王仁祥 陈剑影

(武汉理工大学经济学院,湖北 武汉 430070)

**摘要** 在目前我国金融创新研发能力还比较低的情况下,通过扩散方式进行金融创新是我国金融创新的主要形式。对入世后金融创新国际扩散对我国金融业的影响进行了分析。

**关键词** WTO 金融创新 金融产品 扩散

**中图分类号** F83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7348(2003)01-162-02

## 1 金融创新及其国际扩散方式

金融创新指金融企业为了获得潜在的利益,改变金融体系基本要素的搭配和组合而创造的新技术,内容包括新的金融产品、更高超的管理技能和财务经营技能。金融创新在国际间的扩散存在着4种不同的方式,即契约安排方式(包括许可证、管理契约以及各种协议)、FDI方式(包括合资和独资)、国际合作和金融创新模仿。前3种方式是国际技术转移的常用方式,特别在服务企业的技术转移中被大量采用。金融创新模仿指金融创新接受国的金融企业未经金融创新者的同意,通过对国际市场上出现的金融创新进行观察研究,自行学习掌握金融创新,从而实现金融创新的国际间扩散。这种方式是金融创新在国际间扩散的最主要手段并且只存在于金融创新扩散中。这是因为绝大多数金融创新具有同质性,易于模仿,几乎没有知识产权问题,模仿者可以不受限制地以很低的成本学习和引进。

## 2 金融创新在国际间扩散的趋势

### 2.1 金融创新由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单向扩散

发达国家由于几乎所有的金融企业都是私营的,在市场推动下,企业通过了解客户的需求自主地进行创新,并在投入市场的

过程中根据市场的反应不断调整,创新的起点和归属都是市场。这使得发达国家金融企业具有很强的创新动力。近50年来,几乎所有重要的金融创新都出自发达国家,然后迅速扩散开来,广大发展中国家则以模仿和跟进为主。发达国家成为金融创新的首创者和领先者。

### 2.2 金融创新在国际间扩散的速度加快

在全球经济一体化带动下,越来越多的发展中国家加入WTO。发展中国家的企业需要国内金融机构提供更多的金融产品以配合企业参与国际竞争或控制国际市场风险。国内企业的需求促进发展中国家的金融企业大量引进国际金融创新产品。这是金融创新在国际间扩散速度加快的环境因素。

全球经济一体化也促进金融一体化进程加快,各国金融业的进入壁垒不断降低,在某些金融领域甚至完全对外开放(如中国在WTO协议中承诺入世5年后全面开放人民币零售业务)。各国金融企业在国内与外国进入者竞争的同时,也可以根据WTO的对等原则进入别国市场参与国际竞争。发展中国家金融企业为了提高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努力学习掌握国际上最新出现的金融创新。这是金融创新扩散加速的内生动力。另外金融一体化也促进了全球金融人才流动。发展中国家的金融企业大量引进发达国家金融人才,也加快了金融创新在国际间

扩散的速度。

### 2.3 西方国家逐渐注意在金融创新扩散过程中对知识产权的保护

通常我们认为金融创新易模仿且没有专利保护,可以以很低的成本学习和引进,所以创新者很难长期保持自己的竞争优势,事实上我国金融企业的许多金融创新都是免费借鉴引进的。金融创新的创新者为了保护自身利益一直谋求对金融创新进行专利保护。2000年,日本特许厅裁定三井住友银行独家享有其开发的应收账款管理产品PERFECT业务商业服务模式的专利权。这样三井住友银行不仅能够保持在该项金融创新领域的领先地位,而且将获得可观的特许费用,迄今为止已有8家银行购买了此项特许使用权。这是全世界首例获准的金融创新产品专利的案例,但这种做法,也增加了发展中国家金融企业模仿金融创新的难度,减慢了金融创新在国际间扩散的速度。

## 3 我国金融创新的状况

### 3.1 通过扩散方式创新是我国金融创新的主要方式

横向比较表明,在金融,创新方面我国大大落后于发达国家。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创新的金融工具超过70种,85%左右属于模仿创新。这反映了我国金融创新仍以模仿为主,自主创新非常少。造成这种现象的因

**作者简介:**王仁祥(1961~),武汉理工大学经济学院院长、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国际金融创新与证券投资决策等;陈剑影(1976~),武汉理工大学经济学院硕士生,主要研究方向为金融工程与金融创新。

**收稿日期:**2002-10-16

素,一是我国金融体制仍然处于从计划经济向自由市场过渡的阶段,仍然实行严厉的金融管制,金融组织实行创新的空间有限;二是我国金融创新的主体不明确,大多数金融企业都存在着所有者缺位的现象。中国的金融企业家既没有创新的决定权,也不承担创新的风险,更无权得到创新的全部红利,从而丧失了创新的积极性与主动性;三是我国金融企业还缺少进行金融创新所必不可少的智力储备。事实上,与许多国际金融巨头相比,我国金融企业的差距不是体现在硬件(物化的设备)上,而是软件(人力资源)上。

### 3.2 引进的金融创新不“新”

金融体制改革以来,我国金融业不断从国际市场上引进金融创新。但总体上看,引进的金融创新数量少,而且都是在国际市场上发展得非常成熟的“老”创新。这两个原因:①我国金融企业的研发能力,缺乏将国外金融创新引进中国而需模仿的能力。②我国金融监管严厉,许多国际上通行的金融创新,由于不符合我国的金融监管条例,而不能进行模仿引进。这种作法有利于减少我国金融市场的系统风险,但使整个市场上缺乏金融创新与监管创新的两相博弈过程,不利于我国金融企业增强金融创新的模仿能力,也不利于金融监管部门提高监管水平。

### 3.3 引进金融产品创新多,而制度创新少

从1978年开始,我国推行的是一种渐进式的经济金融体制改革模式,强调维持社会政治经济的稳定,以维护安定团结为大局,尽量减少改革与现存政治、经济秩序的冲突和与现有利益集团之间的摩擦,因而金融创新的主要方式是以金融工具创新为主。而对最基本的制度层面上的问题,如产权制度、分配制度等;由于金融作为现代经济的核心关乎国计民生,涉及的根本体制矛盾错综复杂,有可能冲击现有的制度框架和金融秩序,则尽可能地采取了回避和拖延的方针,即使已经出台的金融制度创新,由于由政府政策主导,也明显带有经济转轨时期的特色,属于一种过渡性的安排,致使金融体制改革滞后于经济体制改革,而金融制度创新又远远落后于金融产品创新。

### 3.4 金融创新在我国的产出效益低

金融创新是一种“软技术”。它的产出效率不仅仅由创新的自身水平决定,还与整个金融市场的大环境及与之配套的国民经济发展、立法完善程度、从业人员素质等因素

有十分密切的关系。我国金融市场是一个低效率的市场,这是不争的事实。这严重影响了金融创新的产出效益。立法不完善、从事人员素质低等国情又使得我国金融企业不得不对创新进行“再创新”。这种“再创新”使金融创新的产出效益再打了一个折扣。

## 4 加入WTO后金融创新国际扩散对我国金融业产生的影响

### 4.1 促进我国金融企业与国外同业的技术交流与合作

为了备战金融入世后的竞争,我国金融企业积极与国外同业合作交流,学习国外金融创新,以提高自身竞争力。国外金融企业为了避开入世协议中对外资进入金融业的时间限制,提前热身,也积极和国内金融机构合作交流,借向国内金融企业模仿创新提供技术支持之机,了解中国金融市场第一手信息,对现有的金融创新进行再创新使之适合中国市场。

### 4.2 外资金融企业将加大在华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金融创新者(主要是西方金融巨头)一直努力谋求对金融创新进行知识产权保护。中国具有发展中国家中最大的金融市场,外资金融企业也早已作好了在华对其金融创新产品申请专利权的准备。如花旗银行近2年已经向我国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提出了数十种金融创新产品的专利申请,一旦被批准,它们就可以以专利为武器,争夺中国市场,限制其他进入者。

### 4.3 促进我国金融高级人才的流动

WTO协议中中国承诺逐步开放中国金融市场。外资金融企业在华数量不断增加。这些外资企业需要大量的金融人才进行金融创新研究或将国际金融市场上出现的创新移植到中国,以提高自身竞争力。近几年来,我国银行、保险等金融行业都已经出现了大批金融人才向外资或合资流动的趋势。随着人员流动的加快,人员流动比例的加大,这种流动有利于提高人员素质,进而提高我国金融全行业的人员水平。

### 4.4 促进我国金融企业创新能力的提高

加入WTO之后,我们的金融市场要向世界开放,国际市场也将向我们开放。一方面,全面对外开放使得我国金融企业面临国际同行业的竞争压力,同时也有了打入国际

市场的可能。我国金融企业将在内外两条战线上与国际同业展开竞争,从而有了主动创新的动力。另一方面,加入WTO后我国金融业融入到国际大市场中,中外交流的增多使得我国金融企业有可能主动吸纳发达国家金融创新的成果,而外资金业企业进入我国后也会凭借其占优势的创新产品和创新能力与我国金融企业展开竞争,从而使我国金融企业能够更好地进行学习和模仿。

### 4.5 促使金融市场更加有效率

入世推动我国金融企业的市场化进程。金融企业不再把自己定位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执行者和追随者,而是市场竞争的主体。金融企业以服务客户,获取超过平均收益水平的利润为目的,通过了解客户的需求进行创新,并根据市场的反应不断调整。大量的以市场为导向的金融创新将大大提高我国金融市场的效率。

### 4.6 加强了我国金融业对混业经营的要求

目前混业经营已经成为当今世界金融业的发展主流,传统金融业的区别日益模糊。入世后,外资金融企业凭借其混业经营的优势将在多个领域对我国金融企业构成威胁,如果将我国金融企业的创新自我约束在单一领域,不利于提高我国金融企业的综合竞争能力。另外,部分国外金融创新本身就是建立在混业经营的基础之上的。中国金融企业对引进这部分金融创新的需求也加大了对混业经营的要求。

## 5 结语

加入WTO向我国金融企业提供了与国外金融巨头平等竞争的机会。竞争的核心就是金融创新能力。我国金融企业应苦练“内功”,提高组织、管理能力和员工素质,在增强金融创新模仿能力的基础上,开发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完成企业从模仿者到创新者的跨越式发展,将企业建设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金融企业。

### 参考文献

- 1 杨星. 金融创新[M]. 广州:广东经济出版社,2000
- 2 李玉泉,王洪彬. 金融创新与风险防范[M]. 北京:中国纺织出版社,2000
- 3 李燕,黄韩星. 在借鉴中完善:对我国金融创新的几点思考[J]. 上海金融,2000(7)

(责任编辑 董小玉)